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484
臺北市民權東路2段198號2樓

地址：10668臺北市辛亥路3段223號
承辦人：盧蕙如
電話：02-87329721
傳真：02-87329786
電子信箱：fbm_a10179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管字第105303364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度殯葬服務業暨殯葬設施評鑑
實施計畫（含查核表、評分表）各1份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
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殯葬管理條例第38條及第58條」、「臺北市殯葬管理自
治條例第15條」暨「臺北市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
及獎勵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105年度評鑑對象為：

（一）依法應受評者：

- 1、殯葬服務業：依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第1項規定經本市
許可經營之殯葬服務業；105年評鑑第一區域（大安區）。
- 2、殯葬設施：依殯葬管理條例規定於本市合法設立之殯葬
設施。

（二）自願報名參加受評者：依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第1項規定
經本市許可經營之殯葬服務業；自願報名參加受評業者於
依法應受評年度仍需接受評鑑。

三、依法應受評業者（大安區）請於4月30日前，自願報名參加
受評業者請於6月30日前將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殯葬服務
業評鑑資料（報名）表回傳至本處。如有相關問題，可來電洽

詢，電話(02)8732-9717，黃小姐、(02)8732-9721，盧小姐。

- 四、檢附「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度殯葬服務業暨殯葬設施評鑑實施計畫」、「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殯葬服務業評鑑資料(報名)表」、「附表1-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查核表」、「附表2-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度殯葬設施評鑑查核表」、「附表3-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評分表」、「附表4-臺北市殯葬管理處105年度殯葬設施評鑑評分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

處長 黃雯婷

劉覽下載

總幹事 謝松甫

一、本年度評鑑對象為大安區業者，敬請大安區會員朋友及早準備於4月30日前將「資料表」、「查核表」及「評分表」回傳至殯葬管理處。
二、自願參加受評之其他區域會員朋友請於6月30日前回傳報名表。
三、相關書表9頁請上公會網頁或殯葬處網頁。